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 CCT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中建電訊集團有限公司)及CCT 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中建科技國際有限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CCT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
(中建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羣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

CCT 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建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1)

寄發綜合收購建議文件及回應文件及主要及關連交易通函

有關

DBS

星展亞洲融資有限公司

代表 CCT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中建電訊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Jade Assets Company Limited提出之自願性有條件現金收購建議(連同證券交換選擇方案)，藉以收購

CCT 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建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全部已發行股份及於二零零五年到期之可換股票據(惟已由收購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New Capital Industrial Limited除外)擁有者除外)以及自願性有條件現金收購建議，藉以註銷

CCT 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建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全部尚未行使購股權(惟已由收購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擁有者除外)

有關該等收購建議之綜合收購建議文件(當中載有(其中包括)該等收購建議之詳情、中建科技之董事會函件、星展亞洲向中建科技股東、中建科技購股權持有人及中建科技2005CN 持有人發出之函件、中建科技獨立董事委員會向中建科技獨立股東及中建科技購股權持有人發出之函件以及浩德融資向中建科技獨立董事委員會、中建科技獨立股東及中建科技購股權持有人發出之函件),連同該等收購建議項下之粉紅色接納表格及如何取得白色接納表格及黃色接納表格之指示,已根據收購守則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寄發予中建科技股東、中建科技購股權持有人及中建科技 2005CN 持有人。中建科技獨立股東及中建科技購股權持有人在決定是否接納該等收購建議前,務請細閱有關該等收購建議之綜合收購建議文件,包括中建科技董事會函件、中建科技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星展亞洲函件及浩德融資函件。

有關該等收購建議之該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該等收購建議之詳情、中建電訊董事會函件、中建電訊獨立董事委員會向中建電訊獨立股東發出之函件及滙盈融資向中建電訊董事會、中建電訊獨立董事委員會及中建電訊獨立股東發出之函件)已根據上市規則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寄發予中建電訊股東。中建電訊獨立股東於決定投票贊成或反對該等收購建議前,務請細閱該通函,包括有關該等收購建議之中建電訊董事會函件、中建電訊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及滙盈融資函件。

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刊發之綜合收購建議文件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佈所用詞彙與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刊發之綜合收購建議文件及中建電訊之主要及關連交易通函(「**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中建科技與中建電訊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三十一日聯合公佈,星展亞洲將代表收購人提出該等收購建議,而該等收購建議則構成中建電訊主要及關連交易。

寄發綜合收購建議文件及該通函

有關該等收購建議之綜合收購建議文件(當中載有(其中包括)該等收購建議之詳情、中建科技董事會函件、星展亞洲向中建科技股東、中建科技購股權持有人及中建科技 2005CN 持有人發出之函件、中建科技獨立董事委員會向中建科技獨立股東及中建科技購股權持有人發出之函件以及浩德融資向中建科技獨立董事委員會、中建科技獨立股東及中建科技購股權持有人發出之函件),連同該等收購建議項下之粉紅色接納表格及如何取得白色接納表格及黃色接納表格之指示,已根據收購守則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寄發予中建科技股東、中建科技購股權持有人及中建科技 2005CN 持有人。中建科技獨立股東及中建科技購股權持有人在決定是否接納該等收購建議前,務請細閱有關該等收購建議之綜合收購建議文件,包括中建科技董事會函件、星展亞洲函件、中建科技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及浩德融資函件。

接納該等收購建議之最後時間為首個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該等收購建議將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一日星期四(即不少於寄發綜合收購建議文件後21日)下午四時正截止，除非中建電訊或收購人根據收購守則獲執行理事同意修訂或延長該等收購建議。中建電訊將會於首個截止日期下午七時正前透過聯交所網站發表大利市公佈，載列該等收購建議之結果以及該等收購建議是否已屆滿或已經修訂，或倘該等收購建議屆時已成為或宣佈成為無條件，則就有關該等收購建議之任何延期載列下一個截止日期或該等收購建議仍可供接納，直至另行通知為止。就後者而言，在該等收購建議截止前，將會向仍未接納該等收購建議之中建科技股東、中建科技購股權持有人及中建科技 2005CN 持有人，發出最少14日書面通知。有關公佈將會於緊隨首個截止日期前當日在一份英文報章及一份中文報章上刊登。根據收購守則，倘若該等收購建議成為或宣佈成為無條件(不論就接納或在所有方面而言)，應於其後最少14日仍然可供接納。

有關該等收購建議之該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該等收購建議之詳情、中建電訊董事會向中建電訊股東及(僅為彼等提供資料)中建電訊購股權持有人發出函件、中建電訊獨立董事委員會向中建電訊獨立股東發出之函件及滙盈融資向中建電訊董事會、中建電訊獨立董事委員會及中建電訊獨立股東發出之函件)已根據上市規則於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寄發予中建電訊股東。中建電訊獨立股東於決定投票贊成或反對該等收購建議前，務請細閱該通函，包括有關該等收購建議之中建電訊董事會函件、中建電訊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及滙盈融資函件。

中建電訊謹訂於二零零五年四月十八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32樓舉行股東特別大會，隨該通函附有大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綜合收購建議文件及該通函載有新財務資料，即合併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與負債報表，而有關資料從未公佈。此等資料現摘錄如下：

合併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與負債報表

合併集團之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與負債報表乃假設中建科技將會成為中建電訊之全資附屬公司，猶如該等收購建議已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獲悉數接納及完成，且全體中建科技獨立股東已接納該等收購建議以收取現金，及中建科技 2005CN 持有人則已選擇收取可換股債券而編製，以列出該等收購建議對中建電訊集團之資產及負債所造成之影響。此乃按照中建電訊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綜合資產及負債計算，並經作出下文附註所闡釋之進一步調整。

未經審核備考資產與負債報表乃僅供說明用途而編製，基於其性質所然，未必能夠真實反映合併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或日後任何日期之財務狀況。

中建電訊集團及中建科技集團之過往未經審核綜合資產及負債乃摘錄自中建電訊及中建科技各自的二零零四年中期報告中截至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中建電訊集團 二零零四年 六月三十日 *百萬港元*	備考調整 *百萬港元*	*附註*	合併集團 *百萬港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476			1,476
無形資產	26			26
商譽	14	171	(d)	185
聯營公司權益	297			297
其他資產	12			12
長期投資	4			4
遞延税項資產	7			7
	1,836			2,007
流動資產				
短期投資	3			3
存貨	267			267
應收賬款及票據	696			696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69			69
已抵押定期存款	100			100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907	(250)	(a),(b)	657
	2,042			1,79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票據	910			910
應付税項	27			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82			182
附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48			148
可換股票據	57	(45)	(b)	12
	1,324			1,279
流動資產淨額	718			51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554			2,520
非流動負債				
附息銀行貸款	103			103
融資租約應付款項	4			4
可換股債券	—	104	(b)	104
遞延税項負債	6			6
	113			217
少數股東權益	138	(138)	(c)	—
資產淨值	2,303			2,303

附註：

(a) 有關調整乃指收購全部已發行中建科技股份(惟已由中建電訊集團擁有者除外)之現金代價，以及假設全體中建科技獨立股東接納該等收購建議並選擇收取現金及全體中建科技購股權持有人接納購股權收購建議而註銷全部尚未行使中建科技購股權。

(b) 有關調整反映中建電訊就收購全部中建科技 2005CN 而向中建科技 2005CN 持有人發行可換股債券，不包括發行可換股債券有關的費用。

(c) 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中建科技為中建電訊之附屬公司，後者持有中建科技之34.66%股權。因此，中建科技集團之資產及負債已經併入中建電訊集團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內。有關調整反映抵銷少數股東權益金額138,000,000港元(相當於中建科技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之綜合資產淨值(乃載於截至該日止期間的中期報告)之65.34%)，此乃假設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中建科技於該等收購建議獲悉數接納及完成後已成為中建電訊之全資附屬公司而計算。

(d) 商譽乃指該等收購建議總代價(不包括該等收購建議成本的費用)約354,000,000港元，與該等收購建議完成前中建科技集團一筆少數股東權益金額約138,000,000港元及中建科技 2005CN 本金額兩者總和之差額。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中建電訊之執行董事為麥紹棠先生、譚毅洪先生、鄭玉清女士及 William Donald Putt 博士，而中建電訊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 Samuel Olenick 先生、譚競正先生及劉可民先生。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中建科技之執行董事為麥紹棠先生、譚毅洪先生、鄭玉清女士、唐智海先生及 William Donald Putt 博士，而中建科技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鄒小岳先生、劉可傑先生及陳力先生。

承董事會命	承董事會命
CCT TELECOM HOLDINGS LIMITED	**CCT TECH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建電訊集團有限公司*)	**(中建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	*董事*
麥紹棠	**譚毅洪**

香港，二零零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中建電訊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之資料(有關中建科技集團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負上全責，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內之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佈亦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當中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中建科技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之資料(有關中建電訊集團及收購人之資料除外)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負上全責，並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內之意見乃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作出，且本公佈亦概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當中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